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全体监事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。
- 是否有监事投反对或弃权票：否
-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材料，并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媛媛女士主持，应到会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，监事徐媛媛女士、姚霞女士、杨庆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：

同意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6 月 23 日

- 报备文件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